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ADA S.p.A.

註冊辦事處位於 Via A. Fogazzaro n. 28, Milan, Italy
意大利米蘭蒙扎布里亞納洛迪公司註冊處：編號 10115350158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3)

董事辭任、 委任執行董事、 更換行政總裁 及 批准僱傭協議

PRADA S.p.A.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下列變動，均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1. Stefano Simontacchi 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Andrea Guerra 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新行政總裁；
3. Miuccia Prada Bianchi 女士及 Patrizio Bertelli 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
4. 由於 Guerra 先生的僱傭協議中規定，為使本公司有權終止其僱傭協議，本公司可能須支付相等於一年以上酬金的賠償或其他款項，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3.68 條，其僱傭協議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起，Stefano Simontacchi 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便於當前任期屆滿前委任 Andrea Guerra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

Simontacchi 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委任執行董事及更換行政總裁

本公司亦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起，Andrea Guerra 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新行政總裁，而 Miuccia Prada Bianchi 女士及 Patrizio Bertelli 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Miuccia Prada Bianchi 女士將繼續擔任彼於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以及 Miu Miu 和 Prada 的創意總監一職(後者與 Raf Simons 先生共同擔任)；Patrizio Bertelli 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Andrea Guerra 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Andrea Guerra 先生，57 歲，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在加入 Prada 前，Guerra 先生曾擔任 LVMH 的戰略顧問、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E 的 Hospitality Excellence 之行政總裁(二零二零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高端食品商場 Eataly 的執行主席(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眼鏡巨頭 Luxottica Group S.p.A. 的行政總裁(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及 Merloni Elettrodomestici (現稱 Indesit Company) 的行政總裁(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四年)。

Guerra 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取得羅馬大學工商管理學位。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期間，彼獲委任為意大利政府總理的商業、金融及工業高級戰略顧問。彼為博科尼大學(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及意大利救助兒童會(Save the Children Italy)的董事會成員，並為線上報紙《調查連線》(Linkiesta) 的股東。

多年來，Guerra 先生曾任意大利戰略基金(Fondo Strategico Italiano S.p.A.) 戰略委員會成員。彼亦曾任 Amplifon S.p.A. 的董事會成員及 Ariston Thermo S.p.A. 的戰略委員會成員(該兩間公司均於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彼於 Parmalat S.p.A.、DeA Capital S.p.A. (該兩間公司均於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及 Banca Nazionale del Lavoro S.p.A. 的董事會曾擔任董事一職。

Andrea Guerra 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始任期直至為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而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

會」日期為止。Guerra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將須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選舉。倘獲選舉，彼作為執行董事的授權將與其他現任董事在相同時間失效(即將予召開以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Guerra先生將獲支付董事袍金每年50,000歐元。相關金額將不時審閱並於不完整的服務年度按比例計算。此外，本公司與Guerra先生訂立的僱傭協議(「僱傭協議」)中規定的酬金(包括薪金、實物福利、退休、保健及TFR供款)總計約為每月151,180歐元。Guerra先生亦可能有權獲得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該等酬金乃參考彼為鞏固及帶領本集團營運及其行政職務將貢獻的相關經驗及專長、責任及職責而釐定。根據現行政策，所有董事及具有策略職責的行政人員的酬金均須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審閱。

倘Guerra先生或本公司於首12個月內終止Guerra先生的僱傭協議，雙方將產生相等於其24個月薪金加上酌情花紅(如有)的相互罰金；倘於12個月後終止，則Guerra先生享有金色降落傘條款，賦予其權利收取相等於其12個月薪金加上酌情花紅(如有)的遣散費。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Guerra先生(i)過去三年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或在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Guerra先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就其委任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任何其他事項。

與Guerra先生訂立僱傭協議的理由

本公司重視Guerra先生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豐富經驗，並期望留住Guerra先生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發展。憑藉Guerra先生於奢侈品行業的深厚經驗及強大網絡，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實屬攸關重要。因此，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訂立僱傭協議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擴展計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僱傭協議載有明確條款，規定為使本公司有權終止僱傭協議，本公司可能須支付相等於一年以上酬金的賠償或其他款項，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僱傭協議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會將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並適時向股東刊發通函。

倘僱傭協議於股東大會上未獲股東批准，其將繼續生效惟於僱傭協議終止時可能向 Guerra 先生支付的任何款項將不得超逾 Guerra 先生一年的酬金，除非於終止時獲股東批准或獲上市規則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另行許可。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 Guerra 先生加入董事會，並對 Simontacchi 先生於任職期間作出的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PRADA S.p.A.

主席

Paolo Zannoni 先生

意大利米蘭，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 Paolo ZANNONI 先生、Miuccia PRADA BIANCHI 女士、Patrizio BERTELLI 先生、Andrea GUERRA 先生、Andrea BONINI 先生及 Lorenzo BERTELLI 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Marina Sylvia CAPROTTI 女士、Maurizio CEREDA 先生、Yoël ZAOUÏ 先生、Pamela Yvonne CULPEPPER 女士及 Anna Maria RUGARLI 女士。